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4日（星期四）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2月9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7人，分别为：陈宏良先生、朱军先生、董海先生、孙永茂先生、王苏生先生、陈泽桐先生、陈菡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汪名川先生、付德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汪名川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付德斌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汪名川先生、付德斌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汪名川先生、付德斌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对汪名川先生、付德斌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控股股东书面推荐,同意提名张志标先生、肖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志标先生、肖益先生简历附后),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自查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公司治理水平、财务造假、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内幕交易防控、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并购重组、上市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履行各项承诺、选聘审计机构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十个重点问题进行逐项自查,出具了《关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自查报告》并已报送深圳证监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事项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星期五）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志标先生、肖益先生简历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志标先生、肖益先生简历

张志标先生简历

张志标，男，1973年10月出生，硕士，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曾任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金融研究所所长、总助，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

张志标先生由于担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张志标先生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张志标先生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金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志标先生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张志标先生未持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张志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当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

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
任职资格。

肖益先生简历

肖益，男，1974年3月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管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曾任北京北航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技术转移中心项目经理，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经理部综合秘书、行政管理部部长助理、综合管理部副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

肖益先生由于担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肖益先生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肖益先生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金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肖益先生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肖益先生未持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肖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当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

资格。